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8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20 分

開會地點：理工大樓 A16-313 會議室

主持人：章定遠院長

出席者：詳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6 學年度校級會議及委員會教師代表推舉案辦理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

- 一、依據秘書室 105 年 5 月 22 日通知本校 106 學年度各行政單位因業務推動成立之委員會或會議代表需改選一覽表辦理(附件 1，P1-12)。
- 二、本院於 106 年 7 月 3 日舉辦之擴大院務會議，投票推選 106 學年度校級會議及委員會教師代表。各項會議及委員會票選結果如下：

(一)教務處：通識教育委員會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化學系	教授	陳文龍	
應用數學系	教授	陳嘉文	候補委員

(二)學生事務處：

1.學生事務會議教授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連振昌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邱永川	候補委員

2.學生獎懲委員會教師代表(學生代表由當選教師之系所推派)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連振昌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學生	毛超瑋	大三
資訊工程學系	教授	陳宗和	候補委員

3.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數學系	教授	吳忠武	男性教師代表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講師	陳錦媽	女性教師代表
應用數學系	教授	陳嘉文	候補男性教師代表
應用數學系	教授	胡承方	候補女性教師代表

4.服務學習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化學系	教授	黃正良	
資訊工程學系	教授	葉瑞峰	候補委員

5.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教師委員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邱永川	
應用數學系	副教授	彭振昌	候補委員

6.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教師委員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洪敏勝	
應用化學系	教授	李茂田	候補委員

7.學生住宿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教師委員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副教授	陳清田	
應用化學系	副教授	邱秀貞	候補委員

(三)總務處：

1.車輛管理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數學系	教授	陳嘉文	
應用數學系	教授	胡承方	候補委員

2.膳食管理委員會教師代表（學生代表由當選系教師之系所推派）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數學系	教授	吳忠武	
應用數學系	學生	黃俊龍	碩二
電子物理學系	教授	蘇炯武	候補委員

3. 教職員宿舍管理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邱永川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副教授	楊朝旺	候補委員

(四) 研究發展處：研究發展會議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化學系	教授	陳文龍	
電子物理學系	教授	黃俊達	
應用數學系	教授	吳忠武	候補委員

(五) 圖書館：圖書館諮詢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連振昌	
應用化學系	教授	李茂田	候補委員

(六) 人事室：校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數學系	教授	吳忠武	男性教師代表
應用數學系	教授	胡承方	女性教師代表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邱永川	男性候補代表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講師	陳錦媽	女性候補代表

三、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依規定由院長從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實驗室負責人推派之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備註
應用化學系	副教授	黃建智	應用化學系

四、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及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代表依規定須由院務會議代表推舉，故將與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系所主管代表一併於本次會議中推舉產生。

五、校務發展委員會教師委員，依規定由校務會議代表互選產生，故於本院之校務會議代表產生後再辦理。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電子物理學系

案由：本院電子物理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準則」、「普物教學委員會設置準則」、「學生事務委員會設置準則」、「學術委員會設置準則」、「系友事務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案，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案業經電子物理學系於 106 年 6 月 22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附件 2，P13-26)
- 二、電子物理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2，P17-18。
- 三、電子物理學系普物教學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2，P 19-20。
- 四、電子物理學系學生事務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2，P21-22。
- 五、電子物理學系學術委員會設置準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2，P23-24。
- 六、電子物理學系系友事務委員會設置準則新訂定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見附件 2，P25-26。

決定：同意備查。

參、討論議程：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6 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推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秘書室 105 年 7 月 3 日通知辦理(附件 3，P27-29)。
- 二、本校組織規程第 9 條規定，教師代表各學院經由院務會議推舉代表 4 人，專任教師人數超過 30 人者，每達 10 人得多推舉 1 人，超過 5 人未達 10 人者，亦得推舉 1 人。推舉之代表具教授、副教授資格者不得少於三分之二，且每一系（所）以不超過 2 人為原則。
- 二、本院可選教師代表 11 人，其中副教授以上不得少於三分之二，

且一系(所)以不超過 2 人為原則。

三、計票原則：

- 1.每人最多可圈選 11 人，超出 11 人之選票，不列入計票。
- 2.最高票之前 11 人中，副教授以上必須有 8 人以上，否則助理教授或講師排序較後應退讓，由副教授以上人選遞補。
- 3.檢查各系當選人數是否超過 2 人，如有超過，則排序第三以後者應退讓，由同級之他系同仁遞補。(票數相同者，以抽籤決定)
- 4.另取候補代表 2 人。

決議：

一、本會議代表共計有 26 人，代表出席人數計 20 人，投票人數 20 人。

二、投票結果，106 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如下表：

編號	系 所	職稱	姓名	備 註
1	應用數學系	教授	陳昇國	
2	應用數學系	副教授	嚴志弘	
3	電子物理學系	教授	黃俊達	
4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林正亮	
5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副教授	朱健松	
6	資訊工程學系	教授	陳宗和	
7	資訊工程學系	教授	許政穆	
8	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徐超明	
9	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江政達	
10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教授	陳榮洪	
11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教授	林肇民	
候補 1	應用化學系	教授	陳文龍	
候補 2	應用化學系	教授	李茂田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6 學年度校教評會教師代表推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人事室 106 年 6 月 2 日嘉大人字第 1069002359 號函辦理(如

附件 4，P30-32)。

二、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3 條第 1 款略以：

校教評會置委員 17 至 33 人，由副校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及研發長為當然委員，另由各學院院務會議推選不同系所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養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各學院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有發表文章二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含）以上或發表於具有審查制度之出版單位專書一本（含）或具審查制度之展演二場次（含）以上之教授代表組成之。

由各學院院務會議推選教授代表 2 人...各學院推選委員 2 人中，以男性及女性代表各 1 位為原則，惟女性代表未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時，則按本校組織規程第 5 條所定本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設置表各學院之排列順序，該學院二名代表為女性代表，以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但該學院無女性教授時，得推選其他校內外女性教授為其代表。

三、106 學年度本院現任推選委員係女性教授 1 人，故應另推選委員男性教授 1 人(任期 2 年)、男性及女性候補委員各 1 人（候補期間 1 年）。

四、本院業於 106 年 7 月 11 日通知各系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之規定，推派校教評會教師代表人選各 1 人，送院辦理推選。各系推派人選為：胡承方教授(女)、林榮流教授、林正亮教授、陳建元教授、葉瑞峰教授、甘廣宙教授、張炯堡教授。

五、計票原則：每人至最多可圈選男性教授代表 1 票，女性教授代表圈選 1 票，超出之選票為廢票，不列入票數計算。男性教授第 1 高票者為正取代表，次之為男性候補代表，女性教授則為女性候補代表，票數相同者以抽籤決定。

決議：

一、本會議代表共計有 26 人，代表出席人數計 20 人，投票人數 20 人。

二、投票結果，106 學年度校教評會委員教師代表如下

系所別	職稱	姓名	性別	備註
應用化學系	教授	林榮流	男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教授	林正亮	男	男性候補委員
應用數學系	教授	胡承方	女	女性候補委員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6 學年度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聘任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 5，P33-35)第 2 點規定：教評會由委員 7 至 13 人組成之，並置候補委員若干人，陳請校長核聘。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及主席，其餘由各系(所)各推選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術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本院認可之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上有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含已接受)文章兩篇(含)以上(其中一篇須為 SSCI、SCI、SCI-E 或 EI 期刊論文)之專任教授一人組成之。教授不足者得由該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舉本院教授擔任之。各系(所)所推選之委員需經院務會議同意後始得聘任。
- 二、本院各系推派院教師評審委員名單如下，委員之 5 年內期刊著作資料如附件 6，P36-55：

委員名銜	姓名	系所職稱	備註
委員會召集人	章定遠	院長	附件 6，P36
院教師評審委員	陳思翰	電物系教授	附件 6，P37
院教師評審委員	梁孟	應化系教授	附件 6，P40
院教師評審委員	胡承方	應數系教授	附件 6，P41-42
院教師評審委員	林正亮	生機系教授	附件 6，P43 候補邱永川教授
院教師評審委員	劉玉雯	土木系教授	附件 6，P44
院教師評審委員	葉瑞峰	資工系教授	附件 6，P45-46
院教師評審委員	江政達	電機系教授	附件 6，P47-51
院教師評審委員	張炯堡	機械系教授	附件 6，P52-55

決議：

- 一、劉玉雯教授之五年內著作，請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再確認，或時限內補送審查資料或更換人選之審核資料，授權院長依法審核後通過。
-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推薦本院 106 學年度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代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職涯輔導工作作業要點規定，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之成員由各學院推薦系(所)主管 2 名組成之。
- 二、請推薦本院 2 名系(所)主管擔任 106 學年度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委員。

決議：推薦電子物理學系許芳文主任與電機工程學系甘廣宙主任為本院 106 學年度學生職涯輔導工作推動委員會代表。

提案五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研究發展處 106 年 6 月 5 日通知辦理(附件 7，P56-57)。
- 二、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需本校 105 至 109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工作重點及近期重大計畫推動內容，研訂學年度工作事項與質、量化績效指標，並預估完成時間與概估經費。
- 三、學院提交資料須統整學院本身、所屬系(所)及院/系附屬單位(中心)資料，篇幅依通知格式以 8~10 頁為限。
- 四、檢附本院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附件 8，P59-65)。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辦理研討會之量化指標須提供辦理場次、大約參加人數、演講者資料；質性指標，若屬歷年多次辦理之活動，須填寫活動改進或成長表現。

提案六

提案單位：本院各系

案由：本院各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同前案說明一、二點。
- 二、應用數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7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通訊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9，P66-72。

- 三、電子物理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7 月 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0，P73-79。
- 四、應用化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7 月 12 日至 18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通訊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1，P80-88。
- 五、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6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2，P89-96。
- 六、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6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暨第 5 次課程規劃小組聯席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3，P97-104。
- 七、資訊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6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4，P105-114。
- 八、電機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6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2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5，P115-122。
- 九、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經其 106 年 6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16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6，P123-130。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辦理研討會之量化指標須提供辦理場次、大約參加人數、演講者資料；質性指標，若屬歷年多次辦理之活動，須填寫活動改進或成長表現。

提案七

提案單位：本院附屬單位

案由：本院附屬單位 106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同前案說明一、二點。
- 二、生物機電實習工廠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7，P131-132。
- 三、數位資訊中心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8，P133。
- 四、土木防災研究中心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19，P134-135。

- 五、自動化研究中心工作計畫書詳見如附件 20，P136-138。
- 六、產業推廣委員會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1，P139。
- 七、生物機電工程學系農機研發訓練中心詳見附件 22，P140-142。
- 八、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水工與材料試驗場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3，P143-145。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自動化研究中心及生物機電工程學系農機研發訓練中心，經費概估請以各項工作執行所需經費填寫，非以計畫總經費填寫，總經費金額則以括號做附註。

提案八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本院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研究發展處 106 年 6 月 5 日通知說明，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需參考自訂之 105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之績效指標撰寫執行成效與目標值差異，並進行自評及提出改進作法，附錄請檢附「校務行政系統」之院系中心維護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直接產製學院教師「研究成果統計」與「研究成果資料」表作為績效佐證資料。
- 二、學院提交資料須統整學院本身、所屬系(所)及院/系附屬單位(中心)資料，篇幅依通知格式以 10~15 頁為限(績效佐證資料請另以附錄呈現)。
- 三、檢附本院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如附件 24，P147-165)。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本院各系

案由：本院各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同前案說明一。
- 二、應用數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7 月 1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通訊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5，P166-175。

- 三、電子物理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7 月 3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6，P 176-196。
- 四、應用化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7 月 12 日至 18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通訊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7，P197-207。
- 五、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6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8，P208-217。
- 六、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6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暨第 5 次課程規劃小組聯席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29，P218-222。
- 七、資訊工程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6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30，P223-232。
- 八、電機工程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6 月 19 日 105 學年度第 12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31，P233-249。
- 九、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經其 106 年 6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16 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工作計畫書詳見附件 32，P 250-264。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本院附屬單位

案由：本院附屬單位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同前案說明一。
- 二、生物機電實習工廠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詳見附件 33，P265-269。
- 三、數位資訊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詳見附件 34，P270-272。
- 四、土木防災研究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詳見附件 35，P273-274。
- 五、自動化研究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詳見如附件 36，

P275-280。

六、能源與感測器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詳見附件 37，
P281-288。

七、產業推廣委員會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詳見附件 38，P289。

八、生物機電工程學系農機研發訓練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書
詳見附件 39，P290-293。

九、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水工與材料試驗場工作 105 學年度成果報
告書詳見附件 40，P294-296。

決議：修正後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